

致 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主席及各委員：



監察公共屋邨福利規劃聯盟 社區發展陣線

### **新公共屋邨規劃立場書**

監察公共屋邨福利規劃聯盟是由一班關注新公屋邨社會服務的前線社工組成，成員包括正在新屋邨服務的前線社工。得悉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將召開會議，討論「以屋邨為本的福利服務規劃」，特此致函各事務委員會成員，表達聯盟立場及訴求。

#### **新公共屋邨落成單位數目**

過去5年(2011-12至2015-16年度)，新落成公共屋邨共23個，單位數目近6萬；未來5年(2015-16至2019-20年度)，將落成公屋單位共7.56萬。然而，政府未有就新屋邨進行整全社會服務規劃，現存社區服務根本不足以應付新社區需要。

#### **新公共屋邨社區問題—居民面對各種各樣問題，生活艱難**

新屋邨社區問題較一般社區更嚴重，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中央政策組的研究，以新屋邨為主的天水圍北被訪者，多數認為社區家庭暴力問題嚴重，就業機會、醫療設施及交通設施嚴重不足。超過七成天水圍居民認為香港人並不了解他們的社區情況。部分居民認為自己在區內未能建立人際網絡，常感到求助無門。新來港居民更感到社會對他們存在歧視，令他們難以融入社區。

在大型新公屋邨服務的前線社工表示，有八成新入住的居民過去都不在原區居住，這些弱勢家庭包括租住劏房多年的貧窮家庭、獨居長者、單親家庭、新來港家庭、少數族裔及復康人士等，他們正面對經濟、就業、健康及家庭等多重匱乏處境。如有單親媽媽在入住新屋邨單位後，因照顧女兒而需要放棄原居地區的工作，面對極大的財政困難，一方面要應付入伙單位的基本裝修及家具添置開支，另一方面則需為女兒入讀新學校作準備。有不少居民因財政困難，根本負擔不起任何裝修費用，陷入家徒四壁的處境。此外，有不少家庭為子女尋找新學校時遇上困難，造成極大壓力。

#### **政府欠缺整全新屋邨福利服務規劃，未能應付居民需要，配套嚴重不足，阻礙前線服務推行**

現行新公屋邨服務只透過2-3年短期資助計劃進行，有關計劃未有人手標準，更不會支持在新屋邨內設立單位，只倚靠機構本身常規服務協作進行，而整體規劃則以家庭服務為本，為有需要居民作「包底」支援。然而，在沒有增加常規服務資源下，面對龐大人口，居民各種各樣困難，短期服務計劃根本不能滿足服務需要，前線社工應接不暇。即使為居民轉介至常規服務，卻因整體資源未足夠應付，造成不少潛在服務「危機」。以新發展的觀塘安達邨為例，新邨設於山上，偏離觀塘市中心，單位超過9千個，估計人口約2萬3千人。安達邨欠缺整全規劃，常規性服務更非常不足。只倚靠5個服務機構分別獲CIIF及賽馬會資助推行短期性新屋邨計劃，進行及早識別及協助適應新社區等服務。未來數月安達邨鄰近安泰邨將入伙，在資源不足情況，原本短期性服務安達邨的新屋邨計劃，將要兼負多2萬多人口的服務需要，前線服務壓力將加大提昇。安達邨及安泰邨已是較多服務計劃進行的例子，其他屋邨包括洪福邨、水泉澳邨、蘇屋邨、啟晴邨等，多只有一至兩隊CIIF服務隊支援，根本不足以應新屋邨居民的需要。

這種「先入伙，後增資源」的服務規劃模式，使新屋邨在入伙早期出現嚴重的服務斷層；而透過當區服務單位承包，也令前線服務人員壓力增加，未能有效預防社區危機發生。加上，服務規劃配套不足，更令前線社工在推行服務上遇到很大的阻礙。居民入伙前後，新屋邨服務計劃已經需要為居民提供前期服務，可是計劃卻未能「入伙」，大部新公屋邨計劃更不會獲分配單位會址，包括安達邨、水泉澳邨及洪福邨等。有前線社工表示在服務推行遇上極大困難，有不少次需要在屋邨快餐店面見居民，居民需要在大庭廣眾公開自己的家庭困難，嚴重損害他們的私隱。

## 社區規劃割裂欠整全，部門各自為政，未有從居民角度出發

除了福利規劃不足外，學童轉校、社區設施、街市、以至交通運輸，各項配套都出現問題，居民在生活上面對各式各樣的困難，反映新屋邨社區規劃，部門各自為政，當局欠缺整全規劃。各新邨居民同樣面對沒有街市問題，尤其令長者不便，需要跨邨或跨區買菜；學童轉校，也是各新邨家長的煩惱，當局根本未有提供足夠學位應付需要，不少學童被迫跨區上學；新屋邨多位處偏僻，交通配套嚴重不足，每逢上班上學，巴士站定必大排長龍，輪候多時才能上車；此外，有失明居民表示新邨的失明人士引路徑不足，更沒有交通警示，對失明居民非常危險。

各新邨社區同樣存在規劃問題，各新邨居民面對的困難類似，正正反映當局欠缺整全計劃，規劃模式過時，未能與時並進，滿足基層新屋邨居民的需要。未來幾個新發展大型公共屋邨相繼落成入伙，各邨人口超過數萬人，如政府繼續以「先入伙，後增資源」的模式及割裂模式進行社區規劃，以及倚靠短期計劃作支援，恐怕各新公屋邨問題將不斷重覆，只會製造更多「悲情社區」，最不想見到是更多社區慘劇發生。

就以上各項問題，我們要求有關當局落實整全服務規劃，應付未來的服務需要：

1. 正式設立新公屋邨社工服務隊，服務年期增加至 5-6 年，設人手編制，支援居民需要，並為居民建立社區資本，協助居民適應，表達社區意見，建立社區歸屬感；
2. 改善新公屋邨配套，為各服務計劃設會址，並協助社工推行入邨及家訪等服務；
3. 推行整全新公屋邨服務規劃，以人口結構，評估服務需要，增加常規服務資源。
4. 推行整全新公屋邨社區規劃，針對居民及地區需要，增建或改善各項如學校學位、街市、交通配套、傷健支援等社區設施，讓新屋邨居民安居樂業，建立和諧社區。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